

110 學年度中壢高商開學前防疫準備

110.8.19 防疫小組會議通過

防疫整備項目	負責處室	規劃/作法/檢核
一、防疫整備工作：		
<p>(一) 學校及幼兒園開學前務必召開防疫小組會議，研議校(園)內防疫措施，加強物資盤點。</p>	衛生組	<p>1.8/19(四)召開臨時防疫小組會議，後召持續召開續。</p> <p>2.於 8/23(一)前盤點完量「備用口罩及消毒用酒精、額溫槍、用餐隔板」等數量。</p>
<p>(二) 配合各縣市政府環保機關於開學前加強校園內環境消毒工作。</p>	總務處	<p>8/23 設在本校疫苗施打站結束即進行清消。</p>
<p>(二) 開學前針對教室、各學習場域(含游泳池)、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消毒及空間清消管理。</p>	總務處	<p>8/23 設在本校疫苗施打站結束即進行清消。</p>
二、服務及入校條件：		
<p>(一) 學校教職員工及工作人員，應符合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之服務及入校條件；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者，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，之後每 7 日進行 1 次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為原則。</p>	健康中心+人事室	<p>協助本校教職員工及工作人員疫苗接種造冊，以及追蹤後續尚未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之人員名單。</p>
<p>(二) 開學後，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(園)，但經學校及幼兒園認定有入校必要者除外。</p>	總務處	<p>已依規定辦理。</p>
<p>(三) 具有 COVID-19 感染風險者、發燒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，應確實落實「生病不上班、不入校(園)」。</p>	生輔組+人事室	<p>1.每日編組教官室及總務處工友(文成)於志道樓電梯處量測體溫。</p> <p>2.如遇前列狀況，先將該生帶至健康中心，並通知家長帶回返家休養。</p> <p>3.有關缺席狀況，以防疫假請假(線上選擇病 1)，不列入缺曠</p>

		紀錄(如遇3日以上，則於返校後完成補請假)。 4.教職員工如具有 COVID-19 感染風險者、發燒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，配合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所規劃之差勤事項辦理，於確定後公告之。
三、個人衛生防疫措施：		
(一) 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/學生身體健康，上學前先量測體溫，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，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。	衛生組	透過學生、校網、導師、家長會及家長參與之活動宣導。
(二) 到校後，學校應落實入校(園)時及下午上課前師生體溫量測、手部清消及監測健康狀況。	衛生組+ 教官室+ 健康中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學生在校門口量測體溫後再入校。 2.各班風紀股長於每日下午上課前完成班上同學之體溫測量及紀錄表，經導師確認簽章，由健康中心統一回收、複檢，陳校長核示。若學生體溫超過 37.5 度，請立即通報健康中心，該生應立即至健康中心報到。(體溫可能因所在環境、操作方式等原因影響，若體溫超過 37.5 度，由健康中心判斷並處理)。 3.各班服務股長必須於每日早上環境整潔時間至學務處領取漂白水，消毒教室內門把、窗戶及課桌椅等手會觸碰的地方。 4.各班服務衛生股長必須於每日課間、午餐時間宣導勤洗手習慣及除用餐時間外需全程配戴口罩。 5.各班耳(額)溫槍請妥善保管，如使用上有問題請告知健康中心。肥皂、漂白水請定期確認，如有短缺請至衛生組申請領取。消毒用酒精請至健康中心領取。
(三) 全校(園)師生除用餐及飲水外，應全程佩戴口罩。	衛生組	1.加強宣導師生遵守防疫規定。

		2. 各班服務衛生股長必須於每日課間、午餐時間宣導勤洗手習慣及除用餐與飲水時間外需全程配戴口罩。
四、環境及空間清消管理		
(一) 每日定期針對教室、各學習場域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，並視使用情形，增加清潔消毒頻率。	衛生組+各處室	1. 各班服務股長必須於每日早上環境整潔時間至學務處領取漂白水，消毒教室內門把、窗戶及課桌椅等手會觸碰的地方。 2. 各班衛生股長負責督導外掃區域環境清潔。 3. 特殊教室依本校「非一般教室防疫措施防疫措施」辦理。
(二) 學校學生交通車與幼童專用車應加強清消管理，且應造冊並落實固定座位。	生輔組	於開學一週內調查統計各路線學生造冊列管。
(三) 維持各學習場域及用餐環境通風，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，並加強通風及清消。	衛生組+設備組+實習組	開學一週內請使用特殊教室教師繳交負責維持教室通風學生名單；並儘快集合負責學生宣達環境通風及用餐規定。
五、教學活動防疫措施：		
(一) 學校及幼兒園推動之課程及活動，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。	訓育組+設備組+實習組+商經科+國貿科+特教組	各特殊教室已公告空白座位表電子檔至校網「特殊教室空白座位表」；教務處並備有紙本空白座位表。開學一週內請使用特殊教室教師繳交特殊教室座位表。
(二) 室外體育課程，均應保持防疫所需之適當社交距離，特別是容易肢體接觸或團隊性運動項目課程，授課教師須調整課程目標、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，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。	體育組+教學組	通知體育教師落實相關防疫措施。
(三) 為落實全程佩戴口罩，進行體育課程時，請授課老師評估運動強度並留意學生身體狀況，適時調整課程內容。	教學組+體育組	通知體育教師落實相關防疫措施。

<p>(四) 實習實作與實驗應採固定分組，學生練習時使用之設備、器材，應避免共用；如有輪替使用設備、器材之需要，輪替前應先澈底消毒。</p>	<p>實習組+商經科+設備組</p>	<p>訂定「桃園市中壢高商非一般教室防疫措施」，並通知相關授課教師</p>
<p>(五) 學校得以跑班方式實施教學活動，如社團活動及課後照顧等，應依不同班別不同教室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，以作為日後疫調之參考。</p>	<p>教學組+課務組+活動組</p>	<p>請多元與彈性的任課老師要求跑班學生固定座位，填寫座位表交回，並請任課老師於點名系統確實點名。</p>
<p>六、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等活動，應維持社交距離、佩戴口罩、遵守空間容留人數限制，並留意景點、住宿地點規劃，且應採實聯制，確實執行人流管制等，另依活動行程規劃，提醒師生遵循相關防疫管理措施。</p>	<p>教學組+活動組+訓育組+特教組+實研組+各科主任+產學組</p>	<p>凡辦理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活動時，均配合相關防疫規定。</p>
<p>七、學校辦理大型集會活動如開學典禮、週會或迎新活動等，仍應採線上方式辦理為原則；如採實體方式辦理，應依指揮中心規定，活動人數上限為室內 50 人，室外 100 人之措施辦理，倘超過人數應提報防疫計畫報請地方主管機關核准後實施。</p>	<p>各處室</p>	<p>開學典禮採線上方式辦理，取消升旗典禮。</p>
<p>八、餐飲防疫：</p>		
<p>(一) 應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，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。</p>	<p>總務處/衛生組</p>	<p>飲水機廠商已定期消毒。並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。</p>
<p>(二) 教室內用餐應維持環境通風良好，以個人套餐並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，且不得併桌共餐；用餐期間禁止交談，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。</p>	<p>衛生組+午祕</p>	<p>校方已採購隔板供學生使用，由固定人員穿著防疫規定裝備打菜，並要求用餐遵守防疫規定。</p>
<p>(三) 校內美食街及商店應遵守「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」。</p>	<p>總務處+訓育組+</p>	<p>本校無美食街。先開放自動販賣機。</p>
<p>九、開放學校戶外操場，並依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戶外操場防疫管理措施」或縣市政府公告之防疫規定辦理，其餘校園區域及設施不開放人員使用及進入。</p>	<p>總務處+各處室</p>	<p>1.目前因設有疫苗施打站，暫不開放戶外操場。開學後滾動修訂。 2.由警衛依規定管制人員入校。</p>